

证券代码：833540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2月6日下午3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建波先生召集和主持。

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过依次、逐项审议和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办理展期授信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事项涉及的关联董事李建波、李怡丹回避表决。

表决内容：同意自合同签署之日起展期授信2个月，在人民币壹仟万元的本金余额内，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上述业



务。具体内容以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签订的相应法律文本的约定为准。

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8日

